**2025年硕士生招生资格审核材料排序**

**请各位考生务必在资格审核前按以下顺序整理备查材料：**

1. 硕士研究生复试基本素质及能力审查表（放在最上面）（原件）
2. 社会实践证明（看原件收复印）
3. 获奖证明（看原件收复印件）
4. 准考证原件（只看不收）
5. 往届生：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（看原件收复印件），报考专业硕士学位者需工作单位参与临床工作证明（红章）（原件）

应届生：学生证原件（看原件收复印件），报考专业硕士学位者需本科临床跟诊或实习经历证明（红章）（原件）

1. 有效居民身份证（看原件收复印件）
2. 本科阶段成绩单（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）（原件）
3. 思想政治情况表（须有所在学校或单位盖红章）（原件）
4. 大学英语四级/六级或日语四级（看原件收复印件）
5. 复试诚信承诺书（本人签字）（原件）
6. 复试通知书原件（只看不收）
7. 本科毕业论文（收复印件）
8. 科研情况表（原件）及相关证明材料（复印件）
9. 少数民族骨干计划需提供经省教育行政部门审核通过的《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考生登记表》，并粘贴本人近期一寸彩色照片
10. 报考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的考生，须提供《入伍批准书》和《退出现役证》原件
11. 境外学历考生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
12. 享受加分政策（如参加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、“三支一扶计划”等项目）的考生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